

# 数字版影片发行通知

致： ”)

根据贵我双方已经签订的《数字版影片分账发行放映合同》（以下简称“总发行合同”）和排片计划，我公司即将在全国发行影片《黄雀在后！》，现就该影片的发行和放映工作具体通知（以下简称“本通知”）如下：

## 一、影片概况

中文片名	黄雀在后！
外文片名	THE VICTIMS
国别	中国
类型	犯罪/悬疑/剧情
片长	99分钟
幕幅	宽幅
声制	5.1
语别	普通话
发行版本	数字2D、中国巨幕2D、CINITY 2D
排次号	001103742022（数字2D）、001803742022（中国巨幕）、001703742022（CINITY2D）
发行范围	全国
最低场次	【*】
票房结算标准	（1）版权方、投资方、制片方和发行方根据生产经营成本和市场供需状况，按照全国各城市票价水平，将城市分为【2】类： A类：北京市、上海市、广州市、深圳市 B类：【除A类城市以外的其他城市及地区】 （2）结算标准为以下每人次数票价： 数字2D：A类【35】元/人次，B类【30】元/人次 中国巨幕2D、CINITY2D：A类【40】元/人次，B类【35】元/人次 （特别说明：以上仅为结算标准，电影票价属于市场调节价，销售价格由影院自行制定） 贵方应按照不低于该影片票房结算标准与我司进行结算，如实际终端电影销售票价高于票房结算标准的，则以实际终端电影销售票价结算为准，我司对院线、影院向观众销售的票价不做任何限定，票价完全市场化。
统计结算	中数发展负责全国所有院线全部设备的统计结算
出品	北京众合千澄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天津猫眼微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欢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众合千澄影业（无锡）有限公司
联合出品	上海众合千澄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上海猫眼影业、朱瓷影业（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大隐光时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合瑞影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北京千朗影业有限公司、北京千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发行	霍尔果斯众合千澄影业、天津猫眼微影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厦门众合千澄电影发行有限公司
联合发行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影发行分公司、北京众合千澄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硬盘制作	北京千朗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密钥制作	中影华夏聚合（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密钥下载	<a href="https://www.zyhxjh.com">https://www.zyhxjh.com</a>
国内首映	2024-04-03 18:00:00

## 放映期限

2024-04-03 18:00:00- 2024-05-02 23:59:59

## 影片数字硬盘原价及赔偿标准

乙方及所属影院保证做好影片数字硬盘的寄送、维护工作：乙方负责将甲方寄来的影片数字硬盘及时发至所属影院（甲方直接向影院提供影片数字硬盘的除外），运费由乙方承担或所属影院承担；在影片首映日后 3 日内乙方或所属影院将影片数字硬盘以特快专递方式寄回甲方，运费由乙方或所属影院承担；影片数字硬盘发生损坏或丢失由乙方和所属影院照价赔偿，赔偿额包括包装盒 200 元、移动硬盘 800 元。影片首映日起 15 日内，乙方及所属影院未将硬盘寄送至甲方，按丢失硬盘处理。

## 二、分账比例

基础分账比例：【43%， 57%】

## 三、故事梗概

10年前的一个夏夜，警官袁文山（冯绍峰 饰）接到一起抢劫杀人案，在逐渐深入的调查过程中，当晚在场的嫌疑人们逐一浮出水面，然而案情的真相远非表面那般简单，三案并行，一场利益和正义的较量愈演愈烈，卷入其中的人们都是所图为何？究竟是情法之争，还是欲望驱使？在案件稍有眉目之时，袁文山却发现了一个被自己忽略的重要线索……

## 四、卖点分析

卖点一：猎奇案件，小镇公共情人的死亡迷局。

社会关系复杂的死者背后，是买凶杀人的高官，用命换钱的瘾君子，居心叵测的赌徒和报复杀人的绝望主妇，情杀？灭口？真相错综复杂。

卖点二：极致悬疑，多重反转案中案，意想不到的“完美”犯罪。

50分钟真凶落网，真正的秘密在后面！

卖点三：社会痛点，底层父母的绝望之爱。

有些父母是孩子的避风港，有些父母只能做孩子的垫脚石，穷人的下一代是输不起的，底层父母为孩子用命搏未来。

## 五、主创简介（主创名单以海报为准）

导演：徐伟、何文超

主演：冯绍峰、陶虹、黄觉、苏鑫、张海宇、黄梦莹、杨桦儿、涂松岩、樊登、陈禹同、黄曦彦

## 六、宣传品

宣传品种类：海报、竖展

宣传素材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viVLYni\\_K\\_OdQtBi8t4TNg?pwd=zy39](https://pan.baidu.com/s/1viVLYni_K_OdQtBi8t4TNg?pwd=zy39)

提取码：zy39

## 七、其他事宜

【\*】

## 八、法律效力

双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根据贵我双方已经签订的《总发行合同》，本通知为《总发行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总发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根据《总发行合同》，乙方应当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两（二）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告知本通知发出方是否接受本通知的规定。如果乙方未在收到本通知后两（二）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告知本通知发出方是否接受，也未以书面方式提出任何异议，则视为接受本通知的规定。

无论有何相反规定，只要乙方或乙方所属影院发生任何发行或放映本通知指定影片的行为，就本通知指定影片而言，即视为乙方接受《总发行合同》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本通知）的约束，承担《总发行合同》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本通知）规定的义务。

## 九、声明

本通知仅针对本通知指定的接收方（即乙方）产生效力，任何第三方不得依据本通知主张权利。

本通知为保密信息，如果本通知接收方非本通知指定的乙方，请立即通知乙方，且不要使用、保存、复印、打印或散布本通知及其内容。任何对本通知的伪造、变造、修改、盗用将导致本通知无效。

未经本通知发出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通知内容以任何形式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因履行《总发行合同》及本通知需要告知其所属影院的除外，但乙方承诺乙方所属影院不会将本通知内容告知任何第三方。否则，本通知发出方有权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本通知发出方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中影数字电影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4-03-21